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河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通股份”、“上市公司”或“公司”）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天通股份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1737 号），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代销方式，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36,868,686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9.90 元，共计募集资金 2,344,999,991.40 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含税）人民币 13,224,999.96 元（含税总额为人民币 13,724,999.96 元，募集资金到位前已预付 5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331,774,991.44 元，已由主承销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不含税）7,355,923.86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324,695,954.38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605 号）。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232,469.6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
	利息收入净额	B2	171.62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B3	22,000.00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2,603.16
	利息收入净额	C2	5,407.26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C3	21,000.00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12,603.16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5,578.88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D3=B3+C3	43,000.00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182,445.32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82,445.32
差异		G=E-F	-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1月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市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中国建设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市支行	19350101046660330	98,749.50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	1204085029266666628	83,004.56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	389681997725	600.21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	33050163612709888899	91.05	-
合计		182,445.32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八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1,932.87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出具了《关于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10534 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投项目且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1,932.87 万元人民币予以置换完毕。

2023年4月13日，公司八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和八届二十一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增加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结算方式来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所需的款项，之后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转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基本账户。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置换9,980.55万元。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2023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2023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天通股份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4）1750号），认为天通股份管理层编制的2023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3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天通股份募集资金2023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天通股份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3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不存在重大差异，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天通股份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件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2,469.6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603.1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603.1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注 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大尺寸射频压电晶圆项目	否	135,135.00	135,135.00	135,135.00	12,294.16	12,294.16	-122,840.84	9.10	[注 2]	不适用	[注 2]	否
新型高效晶体生长及精密加工智能装备项目	否	53,410.93	53,410.93	53,410.93	309.00	309.00	-53,101.93	0.58	[注 3]	不适用	[注 3]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否	45,954.07	43,923.67	43,923.67	21,000.00	43,000.00	-923.67	97.9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234,500.00	232,469.60	232,469.60	33,603.16	55,603.16	-176,866.4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注 4]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核查报告三（二）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 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32,469.60 万元，低于原预案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 234,500.00 万元。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及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经公司八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对募集资金使用安排进行调整。项目投入额度不变，差异部分减少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注 2] 根据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设周期预计为 3 年。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仍在投资建设中

[注 3] 根据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设周期预计为 2 年。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仍在投资建设中

[注 4] 大尺寸射频压电晶圆项目：本项目目前投入未达计划进度，主要原因为：公司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效用，综合公司实际业务发展状况进行募投项目建设；新型高效晶体生长及精密加工智能装备项目：本项目目前投入未达计划进度，主要原因为：公司结合现有情况，并综合考虑现有项目整体规划及合理布局，对项目生产工艺及设备布局进行优化调整。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超超  
张超超

王斌  
王斌

